

# 南華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3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中午 12：30

開會地點：成均館 C334 會議室

主持人：李坤崇副校長(兼教務長暨人文學院院長、高教深耕執行長及生命中心副主任)

出席者：何應志學務長兼處長、丁誌紋處長暨院長(管院)兼主任(謝佩君助理代)、張裕亮院長(社院)兼主任(郭梵韋助理代)、葉宗和院長(藝院)兼主任、陳柏青院長(科院)兼主任、林俊宏主任(黃翊喆助理代)、黃國忠主任、廖永熙主任、廖英凱主任(賴姸伶助理代)、釋覺明所長(許依宸助理代)、鄭幸雅主任、孫智辰主任(廖俊裕副主任代)、張筱雯主任、郭玉德主任、許伯陽主任(請假)、熊積慶主任、張心怡主任(請假)、張楓明主任(請假)、陳信良主任、陳嘉民主任(請假)、謝定助主任(楊左涓助理代)、周建明主任兼副教務長、李江主任、孫傳仁主任、馬銘輝主任、林倫全副主任、吳依正副主任、許淑鴻副主任、莊鎧溫副主任、廖俊裕副主任、蔡長穎副主任(請假)、黃彥穎副主任(郭梵韋助理代)、劉素珍副主任、蕭紋旭副主任、蕭雅柏副主任、張雅婷副主任(請假)、李孟軒副主任

教師代表：管理學院教師代表(請假)、江江明老師、鍾志明老師、吳建民老師(請假)、李弘偉老師(請假)、李艷梅老師

業界代表：謝宗桓總經理(嘉義市果菜市場)

校友代表：陳佳徽主任(大林慈濟醫院)

學生代表：李玉菁同學(請假)、陳冠綦同學、李明菖同學、李彥緯同學、林姿岑同學

列席者：黃玉玲組長、洪羽組員、蔡子瑤組員、何宣穎組員

記錄：洪羽組員

## 壹、主席致詞：

一、請各教學單位務必確實落實教學正常化，適切開排課，並維護教學品質，113 學年度系所(學位學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檢核作業期程，如表 1。

表 1 113 學年度系所(學位學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檢核作業期程表

日期	項目
113 年 8 月 26 日	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委員會會議
113 年 8 月 27 日	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行前會議
113 年 9 月 3 日	第 1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初核會議，邀請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及相關業務之主管，以及校內課程發展專家參與會議，針對檢視結果未通過項目，研議改善策略。
113 年 9 月 10 日 (開學前初核)	第 2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初核會議，就 9 月 3 日查核指標未完全通過系所(學程)，再召開檢視會議。
113 年 9 月 13 日	召開教務會議、校課委會
113 年 9 月 27 日 (加退選後複檢)	加退選 9/16-22，第 1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複檢會議，各檢核資料請務必依本學期實際情況，如期如質填報，務期全校各系所(學程)全部通過查核指標。
113 年 10 月 4 日	1.第 2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複檢會議，就 9 月 27 日查

(補選後複檢)	核指標未完全通過系所(學程)，再召開檢視會議，務期全校各系所(學程)全部通過查核指標。 2.補選 9/30-10/2，與課程相關檢核資料最後抵定，搭配第2次複檢會議再全部查核一次。
---------	---

二、為求校課程提案格式一致與簡化內容，本處原則上尊重各院決議，提案內涵以呈現院課委會決議與整合內涵為主，不逐一呈現系級會議的決議與說明內容。

##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項次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追認通過112學年度第2學期「旅遊英文(二)」為遠距教學課程。	已完成開課作業。
2	追認通過112學年度第2學期無固定上課時間與地點之「實習及職場體驗」課程，共計2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3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服務學習內涵課程，共計8門課，其中3門課，因經費關係無補助經費。	已完成開課作業。
4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之無固定時段、地點之課程，共計7門課，無固定上課時間與地點之「實習及職場體驗」課程，共計8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5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全英語教學課程，共計9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6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遠距教學課程」申請案，共計13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7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申請案，共計16門課，幼教系需補或追認院課程會議之審查紀錄。另，「人間佛教生命教育專題」課程待完成教師聘任後再議。	1.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工作與社會設計碩士班「個案分析」、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幼兒繪本教學專題研究」，共計2門課程系所申請停開。 2.其餘已完成開課作業
8	審議通過管理學院所屬系所、人文學院所屬系所及通識教育中心開設海外移地教學課程案，共計5門課，文學系「地方文學與文化」課程選課人數未達本校開課人數15人規定，若仍要開課，將不得支付鐘點費且不列入開課鐘點數，仍請文學系專案簽請開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9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通識中心…等各中心及各院系所學程各單位開課鐘點，除資工系外，	已完成開課作業。

項次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皆符合或低於各單位開課總鐘點數。	
10	審議通過各學院所屬系所之新開課程，共計72門課。	已完成新開課程作業。
11	審議通過各學院及所屬系所開授課程之授課大綱。	已完成開課作業。
12	審議通過各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學程開授課程之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	已完成相關檢核作業。
13	審議各開課單位所開課程是否符合排課基本原則，不符合之單位請依會議決議調整課程。	依排課基本原則執行，若有特殊情況未能符合規定者，則簽請長官同意。
14	審議113學年度第1學期各開課單位所開課程，是否符合排課基本原則之「修課人數上限設定原則」規定。	依本規定完成系統設定。
15	審議通過人文學院生死系碩博士班113級課程時序表案。	公告學生週知，並作為開課及畢業資格審查之依據。

決議：洽悉。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係所學程課程時序表所列「選修課程」之修訂說明，提請討論。  
(教務處提案)

說明：

- 一、110-111級學生原規劃適用該級的時序表，預計規劃某年級開設的選修課程卻未開設者，建議於該級時序表中未開設者酌予移動一半到備註，於備註中說明「哪些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然移動後時序表中(不含備註)的選修學分數應高於學生應選修學分數。
- 二、參酌其他大學與評鑑組織規定，如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規定大學部開設學分數為規畫畢業選修學分數的1.2倍；嶺東科技大學專業選修科目合計開設學分數以畢業應修選修專業選修學分數之1.5倍為原則；亞東科技大學選修科目開課時數以應修習學分數1.3-1.5倍開設；國立台北科技大學選修科目之開設以應修習學分數1.5-2倍為原則；明道大學規定開設選修課程的學分數低於選修課程學分數的1.5倍，美國獨立院校認證委員會(ACICS認證)認同上述規定。
- 三、請各單位在衡量可開鐘點數的前提下，開設選修課程的學分數大學部以規劃畢業選修課程學分數的1.2到1.5倍為原則，研究所以規劃畢業選修學分數的1.5倍以下為原則，以儘量避免開設選修課程過多造成「應開未開」的現象。

決議：

- 一、110-111級學生原規劃適用該級的時序表，預計規劃某年級開設的選修課程卻未開設者，建議於該級時序表中未開設者酌予移動一半到備註，於備註中說明「哪些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然移動後時序表中(不含備註)的選修學分數應高於

學生應選修學分數。

- 二、112級以後學生的時序表，請各單位在衡量可開鐘點數的前提下，開設選修課程的學分數大學部以規劃畢業選修課程學分數的1.2到1.5倍為原則，研究所以規劃畢業選修學分數的1.5倍以下為原則，若為確保學生受教權益的特殊需求得專案簽准倍率，並儘量避免開設選修課程過多造成「應開未開」的現象。時序表中專業選修學分學程規劃的課程學分數應高於學生應修的課程學分數，建議以高於1.2倍為原則，超出部分建議移動到備註，並於備註中說明「哪些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提案二：追認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提請討論。(科技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科技學院113年7月3日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一決議通過。  
二、各系/學程全英語課程資料及授課大綱檢核結果如表2，共計1門。

表 2 113 學年度管理學院各系/學程全英語課程資料及授課大綱檢核結果

學院	開課系所	科目名稱	班次	修業別	學分數	授課教師列表	授課大綱系統檢核結果	檢核日期	全英語課程類別(單選)
科技學院	生技系	分子生物學	1	大學部	4	葉月嬌	■完成	6/1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MI <input type="checkbox"/> 準 EMI <input type="checkbox"/> 全英語教學的英語課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的全英語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追認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企管系開設全英語授課(EMI)課程，提請討論。(管理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09月11日管理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查通過。  
二、各系/學程全英語課程資料及授課大綱檢核結果如表3，共計1門。

表 3 113 學年度管理學院各系/學程全英語課程資料及授課大綱檢核結果

學院	開課系所	科目名稱	班次	修業別	學分數	授課教師列表	授課大綱系統檢核結果	檢核日期	全英語課程類別(單選)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班	應用統計	3	碩士班	3	廖英凱	■完成	9/10	<input type="checkbox"/> EMI <input type="checkbox"/> 準 EMI <input type="checkbox"/> 全英語教學的英語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籍生的全英語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追認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依附關係專題研究」遠距教學試辦課程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9月10日幼兒教育學系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及113年9月11日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本案經113年9月11日教學發展中心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遠距教學試辦課程審查會議通過，其遠距教學試辦課程申請表如附件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追認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加開課程或新聘專兼任教師講授課程師資專長與授課課程相符，提請討論。(社會科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9月10日社科院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提案二通過、113年9月12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提案六通過。
- 二、師資專長與授課課程相符，主聘教師一學年至少應於主聘系所(學程)開設一門課程。
- 三、113學年度第1學期加開課程或新聘專兼任教師講授課程共計1門如表4。

表4 113學年度第1學期加開課程或新聘專兼任教師講授課程

序號	學院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修業別	學分數	授課老師	開設時間
1	社會科學院	國際系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	選修	3/3	魏中平	星期一 2-4節
2		語文教學中心	基礎華語	選修	0/2	周亮君	星期五 9-10節

四、語文教學中心為加強精進外籍生華語語文能力，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基礎華語」(0學分2鐘點/上課時間:星期五9-10節/授課教師:周亮君老師)，提供學生修課，經語文教學中心113年9月4日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教師授課科目與專長符合。

五、113學年度華語課程可開32鐘點數，上學期共計開設18鐘點，下學期共計開設14鐘點，符合學校開課鐘點。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擬請各開課單位檢視上次校課會議審議後(113年5月15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有類似之加開課程，請於下次校課委會提出追認。

**提案六：因應各單位新聘教師，追認各學院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學程開授課程之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提請討論。(各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各學院及中心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113年4月17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請各系(學程)、院課程委員會再度檢視授課教師的專業資格符合度(尤其

是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課程應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並檢視課程內涵與空間的安全性。若再度檢視後教師專業資格符合、且課程內涵與空間安全，則予以通過。另由教務處提供檢核表供各單位參酌。

三、依據113年4月25日各學制開排課時段安排規範及教師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相關事宜討論會議決議有關課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事宜：

- (一) 現任專兼任教師，建議開課單位(如系所學程)先召開課程籌備會議決議(或群組討論方式)各課程開課教師，請授課教師於召開開課單位課程會議(正式)前上傳授課大綱，後於開課單位課程會議審議開課相關事宜(含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等相關課程檢核)。
- (二) 待聘師資及新聘教師(含業師)，請授課教師至少於應於開學前兩週上傳授課大綱，後經開課單位、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方得授課，並於第一次校課程委員會予以審核追認。
- (三) 秉持「專業」、「他校作法」審議已聘任教師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表」。建議於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議委員秉持專業、參酌他校作法，審議相關證件或資料，逐一審議：課程自審表中「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內容；或涉及授課安全性」。
- (四) 實習、職場體驗課程，仍需填寫「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表」，檢附資料以開排課系統之授課教師為準。

四、各單位課程自審表勾選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內容請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或涉及授課安全性課程數如表5。

表5 113-1檢核課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課程數

開課單位	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結果	
	院(課程數)	教務處
管理學院	2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	2	
旅遊管理學系	2	
人文學院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文學系	3	
外國語文學系	3	
藝術與設計學院	1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民族音樂學系	1	
通識教育中心	3	尊重中心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語文教學中心	2	
體育教學中心	2	

決議：請各開課單位提醒教師，若調整授課大綱，內容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課程，應主動告知開課單位並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確保教師專業符合度與授課安全性。

提案七：追認審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語文教學中心新開課程案，提請討論。  
(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9月12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五通過。
- 二、113學年度第1學期語文教學中心新開課程，如表6(共計1門)：

表6 113學年度第1學期語文教學中心新開課程一覽表

開課單位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必修 選修	學分 數/鐘 點數	學制	開課 對象	對應 時序 表	是否繳交附件資料		
								申請表	授課大綱	審查表
語文 教學 中心	113-1	基礎華語/ 周亮君	選 修	0/2	大學 日間 部	大一 至大 四	無	✓	✓	✓

決 議：

- 一、新開課程予以追認通過。
- 二、依據111年3月28日教務會議通過「南華大學開課原則」的第九條，111-1起開課單位應上傳完整的授課大綱，送校課委會審議後始得開課。
- 三、依據113年4月3日113級各碩士班課程時序表、教務法規及研究所學雜費收費討論會議決議(略以)：
  - (一) 各課程開課應上傳完整授課大綱，並經開課單位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始得開課。新開課程應送校外學者專家審議，必修課程以六年送校外學者專家審議一次為原則，若已有可取代之審議機制得取代前述審議。
  - (二) 新開課程校外學者專家審議經費由開課單位負責(自 113 學年度下學期開設課程起實施)，然配合學校政策新開課程由教務處負責；必修課程六年送校外學者專家審議經費由教務處負責(自 113 學年度上學期起各開課單位必修課程分六梯次，每年送一梯次外審，「大一我的學習地圖」由教務處統籌。
- 四、請各系(學程)、院課程委員會再度檢視新開課程授課教師的專業資格符合度(尤其是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課程應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並檢視課程內涵與空間的安全性。若再度檢視後教師專業資格符合、且課程內涵與空間安全，則予以通過。

**提案八：追認 112 級「就業力職能培育」跨領域學分學程停開案，提請討論。(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 明：

- 一、本案經113年9月12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三通過。
- 二、本學程開設「核心職能養成」、「企業人文與創新創業」、「創客實作」與「職場體驗及見習」等4門課程，每門課程各3學分，共12學分。
- 三、每門課程除請本校專任教師擔任輔導課程之外，課程內容說明如下：

「核心職能養成」：辦理校友職涯講座、公職職涯職講座及專家職場講座。「企業人文與創新創業」：辦理企業經營與人文、創業楷模講座、現代華陀健康講座。「創客實作」：創業交享聚、創業主題班、創新創業工作坊、校內專題競賽。「職場體驗及見習」：企業參訪。

四、112學級起停開原因，聘請各專業領域業界師資及創業楷模有困難，配合學生上課時間，講座必需安排在週一至週五上課時段，勢必與各學系課堂衝堂，學程學生經常反映嚴重影響其受教權，怨聲載道。經各授課教師審慎評估後，決議停開本學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審議修訂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大學部 110-112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時序表，提請討論。(管理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09月11日管理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查通過。
- 二、依據實際開課狀況，修訂時序表開課年級學期，修改前後對照表如表7。

表7 管理學院所屬系所修訂課程時序表內容

單位	修改時序表	修改前	修改後
財金系	110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時序表	<p>課程說明：</p> <p>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含</p> <p>(一)通識課程 31 學分(詳見「南華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學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p> <p>(二)專業必修43 學分(含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 6 學分、系核心學程 25 學分)。</p> <p>(三)商事法為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財金系學生列為必選修課程。</p> <p>(四)選修課程 54 學分(含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自由選修課程、跨領域學分學程)。</p> <p>(五)本系有兩個主要選修學程，★為該學程建議選修之課程。課程名稱相同者，不重複認列。然修滿任一學程 8 門課 24 學分，畢業證書註記修畢該學程課程。</p>	<p>課程說明：</p> <p>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含</p> <p>(一)通識課程 31 學分(詳見「南華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學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p> <p>(二)專業必修43 學分(含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 6 學分、系核心學程 25 學分)。</p> <p>(三)商事法為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財金系學生列為必選修課程。</p> <p>(四)選修課程 54 學分(含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自由選修課程、跨領域學分學程)。</p> <p>(五)本系有兩個主要選修學程，★為該學程建議選修之課程。課程名稱相同者，不重複認列。然修滿任一學程 8 門課 24 學分，畢業證書註記修畢該學程課程。</p>



單位	修改時 序表	修改前	修改後
		<p>(六)以上兩個選修學程(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同學至少擇一修滿 24 學分，在另修滿 18 學分的系上專業選修，即完成 42 學分選修課程。</p> <p>(七)主修領域學程:系核心課程 25 學分+證券投資學程 24 學分+理財規劃學程 24 學分。</p> <p>(八)跨領域學分學程若完成一個完整學程,可於畢業證書加註學程名稱。</p> <p>二、非正式課程: 完成課程學程之相關檢核指標，包括系所多元學習護照 8 場重大系務活動、3 張金融專業證照(畢業當學年度 4 月 30 日 17:00 前繳交 3 張證照影本)、16 場系所舉辦之講座、2 場企業參訪、240 小時企業實習與通過 1 場模擬面試，才算滿足畢業之要求。</p> <p>三、實習課程因天災、疫情、實習機構需求、媒合實際情況等難以事前掌握,得視學生實習之需要採取調整授課學期或分散實習時段等配套措施。</p> <p>四、因轉系、轉學生或重修生之特殊情形導致課程無法按系所安排按時完成，得以下列替代方案處理: (一)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如上述時序表課程。 (二)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性質相同之課程認列，如「微積分 I」認列「微積分」;</p>	<p>(六)以上兩個選修學程(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同學至少擇一修滿 24 學分，在另修滿 18 學分的系上專業選修，即完成 42 學分選修課程。</p> <p>(七)主修領域學程:系核心課程 25 學分+證券投資學程 24 學分+理財規劃學程 24 學分。</p> <p>(八)跨領域學分學程若完成一個完整學程,可於畢業證書加註學程名稱。</p> <p>(九)專業自由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p>二、非正式課程: 完成課程學程之相關檢核指標，包括系所多元學習護照 8 場重大系務活動、3 張金融專業證照(畢業當學年度 4 月 30 日 17:00 前繳交 3 張證照影本)、16 場系所舉辦之講座、2 場企業參訪、240 小時企業實習與通過 1 場模擬面試，才算滿足畢業之要求。</p> <p>三、實習課程因天災、疫情、實習機構需求、媒合實際情況等難以事前掌握,得視學生實習之需要採取調整授課學期或分散實習時段等配套措施。</p> <p>四、因轉系、轉學生或重修生之特殊情形導致課程無法按系所安排按時完成，得以下列替代方案處理: (一)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如上述時序表課程。 (二)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性質相同之課程認</p>

單位	修改時 序表	修改前	修改後
		<p>「經濟學 I」認列「經濟學(一)」； 「初級會計學 I」認列「會計學(一)」；「初級會計學 II」認列「會計學(二)」；「統計學 I」認列「統計學(一)」；「商業應用軟體」認列「商用套裝軟體」。</p>	<p>列，如「微積分 I」認列「微積分」； 「經濟學 I」認列「經濟學(一)」； 「初級會計學 I」認列「會計學(一)」；「初級會計學 II」認列「會計學(二)」；「統計學 I」認列「統計學(一)」；「商業應用軟體」認列「商用套裝軟體」。</p>
111 學 年度大 學日間 部課程 時序表		<p>課程說明： 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含 (一)通識課程 31 學分（詳見「南華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學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 (二)專業必修 43 學分(含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 6 學分、系核心學程 25 學分)。 (三)商事法為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財金系學生列為必選修課程。 (四)選修課程 54 學分(含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自由選修課程、跨領域學分學程)。 (五)本系有兩個主要選修學程，★為該學程建議選修之課程。課程名稱相同者，不重複認列。然修滿任一學程 8 門課 24 學分，畢業證書註記修畢該學程課程。 (六)以上兩個選修學程(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同學至少擇一修滿 24 學分，在另修滿 18 學分的系上專業選修，即完成 42 學分選修課程。 (七)主修領域學程:系核心課程 25 學分+證券投資學程 24 學分+理財規劃學程 24 學分。</p>	<p>課程說明： 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含 (一)通識課程 31 學分（詳見「南華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學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 (二)專業必修 43 學分(含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 6 學分、系核心學程 25 學分)。 (三)商事法為院共同專業選修課程，財金系學生列為必選修課程。 (四)選修課程 54 學分(含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自由選修課程、跨領域學分學程)。 (五)本系有兩個主要選修學程，★為該學程建議選修之課程。課程名稱相同者，不重複認列。然修滿任一學程 8 門課 24 學分，畢業證書註記修畢該學程課程。 (六)以上兩個選修學程(證券投資學程、理財規劃學程)，同學至少擇一修滿 24 學分，在另修滿 18 學分的系上專業選修，即完成 42 學分選修課程。 (七)主修領域學程:系核心課程 25 學分+證券投資學程 24 學分+理財規劃學程 24 學分。</p>

單位	修改時序表	修改前	修改後
		<p>二、非正式課程: 完成課程學程之相關檢核指標,包括系所多元學習護照 8 場重大系務活動、3 張金融專業證照(畢業當學年度 4 月 30 日 17:00 前繳交 3 張證照影本)、16 場系所舉辦之講座、2 場企業參訪、240 小時企業實習與通過 1 場模擬面試,才算滿足畢業之要求。</p> <p>三、實習課程因天災、疫情、實習機構需求、媒合實際情況等難以事前掌握,得視學生實習之需要採取調整授課學期或分散實習時段等配套措施。</p> <p>四、因轉系、轉學生或重修生之特殊情形導致課程無法按系所安排按時完成,得以下列替代方案處理: (一)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如上述時序表課程。 (二)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性質相同之課程認列。</p>	<p>(八) 專業自由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p>二、非正式課程: 完成課程學程之相關檢核指標,包括系所多元學習護照 8 場重大系務活動、3 張金融專業證照(畢業當學年度 4 月 30 日 17:00 前繳交 3 張證照影本)、16 場系所舉辦之講座、2 場企業參訪、240 小時企業實習與通過 1 場模擬面試,才算滿足畢業之要求。</p> <p>三、實習課程因天災、疫情、實習機構需求、媒合實際情況等難以事前掌握,得視學生實習之需要採取調整授課學期或分散實習時段等配套措施。</p> <p>四、因轉系、轉學生或重修生之特殊情形導致課程無法按系所安排按時完成,得以下列替代方案處理: (一)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如上述時序表課程。 (二)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性質相同之課程認列。</p>
112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課程時序表		新增「創業投資管理」課程。	因課程安排調整時序表。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管理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本處將於9月23-25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十：審議人文學院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案，提請討論。(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3年9月11日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二、各級時序表修訂說明如表8：

表8 人文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幼教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提案一通過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大學部時序表修訂	1.新增備註： 以下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特殊幼兒課程與教學（三上，2 學分）、兒童遊戲治療（三下，2 學分）。 (2)「0-2 歲教保模組學程」：0-2 歲托育經營與專業倫理（三下，2 學分）。 (3)「教保課程精進學分學程」：幼兒園行政理論與實務（四上，2 學分）、奧福音樂教學（二下，2 學分）、高瞻學習區教學（三下，2 學分）。 (4)「兒童英語教育學分學程課程」：幼兒英語歌謠教學（二上，2 學分）、幼兒英語繪本製作與賞析(二上，2 學分)、幼兒英語教學（二下，2 學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提案二通過		112 學年度碩士班時序表修訂	1.新增備註： 以下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幼兒教育視導與評鑑專題研究、量表編制專題研究、幼兒課程發展之行動研究、比較幼兒教育專題研究、幼兒教育行政專題研究、幼兒教玩具及遊具設計專題研究、幼兒認知與語言發展專題研究、質性研究、學前融合教育專題研究、幼兒教材教具專題研究、幼兒教育專題研究、幼兒與家庭教育專題研究、幼兒適性教育專題研究、幼兒繪本教學專題研究。
文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二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0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備註欄位加註： 文學與動畫、小說賞析與創作、文學文獻學、古典戲曲、文化思維與創意培養、地方文學與文化、科幻文學、兒童文學閱讀與寫作、影視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通過			劇本編寫、時尚文化書寫、敘事想像與語文表達、華語文教學導論、報導文學、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文化創意產業、華人社會與文化、敦煌文學、女性文學與書寫、圖文設計實務，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11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備註欄位加註： 文學與動畫、小說賞析與創作、新詩賞析與創作、文學思維與創意培養、地方文學與文化、外國小說選讀、英語演說賞析、影視劇本編寫、時尚文化書寫、敘事想像與語文表達、台灣文學概論、華語文教學導論、旅行文學寫作與出版、傳記文學與寫作、報導文學、通俗文學、古典戲曲、古典小說、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生命四季與文學書寫、華人社會與文化，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12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備註欄位加註： 文學文獻學、身心靈文學與自我敘事、世界文學名著選讀、文學與動畫、文學思維與創意培養、外國小說選讀、英語演說賞析、兒童文學閱讀與寫作、科幻文學，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13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備註欄位加註：身心靈文學與自我敘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三通過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2 級碩士班時序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對應時序表</th> <th>領域</th> <th>課程名稱</th> <th>學分數</th> <th>鐘點數</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 級</td> <td>文學與應用領域</td> <td>兒童戲劇專題</td> <td>2</td> <td>2</td> <td></td> </tr> <tr> <td>112 級</td> <td>文學與應用領域</td> <td>文學與圖像研究</td> <td>2</td> <td>2</td> <td></td> </tr> <tr> <td>112 級</td> <td>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td> <td>飲食文學研究</td> <td>2</td> <td>2</td> <td></td> </tr> <tr> <td>112 級</td> <td>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td> <td>台灣新世代小說研究</td> <td>2</td> <td>2</td> <td></td> </tr> <tr> <td>112 級</td> <td>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td> <td>影視故事敘述</td> <td>2</td> <td>2</td> <td></td> </tr> </tbody> </table>	對應時序表	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鐘點數	備註	112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兒童戲劇專題	2	2		112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文學與圖像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飲食文學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台灣新世代小說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影視故事敘述	2	2	
對應時序表	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鐘點數	備註																																			
112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兒童戲劇專題	2	2																																				
112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文學與圖像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飲食文學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台灣新世代小說研究	2	2																																				
112 級	現當代文學研究領域	影視故事敘述	2	2																																				
			113 級碩士班時序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對應時序表</th> <th>領域</th> <th>課程名稱</th> <th>學分數</th> <th>鐘點數</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 級</td> <td>文學與應用領域</td> <td>兒童戲劇專題</td> <td>2</td> <td>2</td> <td></td> </tr> <tr> <td>113 級</td> <td>文學與應用領域</td> <td>文學與圖像研究</td> <td>2</td> <td>2</td> <td></td> </tr> </tbody> </table>	對應時序表	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鐘點數	備註	113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兒童戲劇專題	2	2		113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文學與圖像研究	2	2																			
對應時序表	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鐘點數	備註																																			
113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兒童戲劇專題	2	2																																				
113 級	文學與應用領域	文學與圖像研究	2	2																																				
宗教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3 級碩士班時序表	<p>新增 宗教文獻與藝術專題(1 上)</p> <p>「備註」加註以下文字： 梵文 (1) (1 上)(3 學分)、梵文 (2) (1 下)(3 學分)、世界宗教專題(1 上)、台灣宗教民俗與文學專題(1 上)、中國宗教思想專題(2 上)、宗教教育理念與實踐(2 上)、宗教與文化理論專題(1 下)、東西方宗教生死觀專題(2 下)、巴利文(1)(1 上)(3 學分)、巴利文(2)(1 下)(3 學分)、人間佛教</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與生命教育(1 上)、佛教思想史專題 1(2 上)、佛教思想史專題 2(2 下)、南傳佛教專題(1 上)、人間佛教與傳播專題(1 下)、天台佛教專題(2 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專題(2 下) 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113 級碩士在職專班	<p><b>新增</b> 淨土系列經論專題(1 上)</p> <p><b>刪除</b> 天台止觀與情緒管理專題(2 下)</p> <p>「備註」加註以下文字： 宗教田野調查研究(1 上)、東西方宗教生死觀專題(2 下)、宗教與文化理論專題(1 下)、佛典漢語(2)(1 下)、人間佛教與生命教育(2 上)、人間生活禪專題(2 下)、佛教與管理專題(2 上)、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112 級碩士班時序表	<p><b>刪除</b> 世界宗教專題(1 上)、中國宗教思想專題(2 上)、宗教教育理念與實踐(2 上)、東西方宗教生死觀專題(2 上)、宗教與文化理論專題(1 下)、巴利文(1)(1 上)、巴利文(2)(1 下)、人間佛教與傳播專題(1 下)、佛教思想史專題 1(2 上)、佛教思想史專題 2(2 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專題(2 下)</p> <p>「備註」加註以下文字： 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112 級碩士在職專班時序表	<p><b>新增</b> 淨土系列經論專題(1 上) 丹道專題(1 上)</p> <p><b>刪除</b> 宗教田野調查研究(1 上)、道教思想專題(2 上)、宗教與文化理論專題(1 下)、東西方宗教生死觀專題(2 下)、佛教與管理專題(2 上)、天台止觀與情緒管理專題(2 下)</p> <p>「備註」加註以下文字： 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外文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系課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0、111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	<p>三、認列：</p> <p>1. 依本校與境外大專校院簽有合作協議之學校，包含與西來大學簽署 2+2 雙學位計畫合</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程委員會議		表	<p>作協議等，若學生經核准至境外大學所修課程與本系時序表無相同課程時，依據本校學分抵免辦法，得以認列方式辦理。</p> <p>2.因轉系、轉學、復學或重修、特殊狀況學生，導致課程無法如期完成，可選修外系或他校課程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如上述時序表課程。</p> <p>3.雙主修、輔系課程名稱相同，例：我的學習地圖、專題製作/畢業專題、職場體驗/實習..等之課程得做認列，此 3 門認列課程,可修習本系選修課程,補足 21 學分。</p> <p>4.本系新開設之選修課程，得認列本系選修學分，如幼兒英文文學、幼兒英語歌謠教學、導遊英文、秘書實務、教保專業倫理、幼兒園課室經營、人際溝通、課程建構、教學大綱與教案設計。</p> <p>5.教保媒體設計、幼兒教具設計與製作、創造性幼兒遊戲器材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生死學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3 年 09 月 10 日	110-112 級生死學系大學日間部殯葬服務組時序表	<p>新增備註： 生死專業選修學分學程-生理症狀評估、臨終發展歷程、死後生命探索、輪迴轉世、安寧療護臨床作業模式、臨終醫療照顧倫理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110-112 級生死學系大學日間部社會工作組時序表	<p>新增備註： 生死專業選修學分學程-生理症狀評估、臨終發展歷程、死後生命探索、輪迴轉世、安寧療護臨床作業模式、臨終醫療照顧倫理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110-112 級生死學系大學日間部諮商組時序表	<p>新增備註： 生死專業選修學分學程-生理症狀評估、臨終發展歷程、死後生命探索、輪迴轉世、安寧療護臨床作業模式、臨終醫療照顧倫理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111-113 級生死學系碩士(專)班生死學組時序表	<p>新增備註： 本組課程：殯葬管理專題、殯葬經濟學專題、殯葬服務契約與消費權益專題、殯葬生前服務契約專題、殯葬行銷管理專題、殯葬文書專題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111-113 級生死學系碩士(專)班生死教育與諮商組時序表	1.新增備註： 本組課程：敘事研究專題、生死心理學專題、性與性別諮商專題研究、家暴與強制諮商專題、悲傷輔導與表達性藝術治療專題、生死諮商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自然療法研究、遊戲治療理論與實務專題、正念減壓療法專題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2.113 級刪除課程： 超個人心理學專題、自我心理學專題、心理腫瘤學研究、創造性夢工作專題、心理劇與正念創造力專題。
			110-113 級生死學系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專)班	新增備註： 本組課程：【西方哲學類】尼采：虛無主義、海德格藝術哲學、比較哲學專題、審美與教育哲學、康德與當代儒學、關懷倫理學；【中國哲學類】魏晉哲學專題、周易哲學專題研究、儒家倫理學專題研究、禮記儒家哲學專題研究、密教經典與生命教育專題研究、孟子哲學專題研究、宋明理學專題：人性與教育；【生命教育類】宋明理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儒學生命教育基本問題、佛教淨土思想與生命教育、道教養生學專題等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人文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另，文學系所時序表授權教務處與其研議後修正。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本處將於9月23-25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十一：審議修訂社會科學院國際系 113 級時序表課程時序表，提請討論。(社會科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 113 年 9 月 10 日社科院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提案三、國際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一通過。
- 二、修正時序表內容如表 9：

表 9 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 時序表	說明
國際系	經國際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一通過-113年9月4日(星期三)12:00	國際系學士班 113 級 時序表	備註【新增文字】： 1.因應113級院基礎課程及本系系核心課程轉換，兩者皆為「政治學」，課程大綱、授課內容與難易程度均相近，且皆是本系教師授課，同學期同時段開課，故113-1系核心「政治學」未開課，113級學生得於113-1選修社科院基礎課程「政治學」認列本系系核心課程「政治學」。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社會科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本處將於9月23-25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十二：審議科技學院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自然生物科技學系、資訊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科技學院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學位學程、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時序表修訂案，提請討論。(科技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7月3日科技學院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二審議通過及113年9月12日科技學院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二審議通過。
- 二、修訂內容，如表10：

表10 科技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112學年度第	科技學院112學年度第二學	資工系113級時序表	決議：照案通過 修訂原因： 一、因「應用電子學」現階段任課老師以兼任老師為主，配合未來鐘點數之規畫，擬刪除課程。 二、選修學分學程擬刪除如下：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應用電子學」。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二期第5次系課程會議提案決議通過/113年06月18日	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決議通過/113年07月03日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5次系課程會議提案決議通過/113年06月18日	科技學院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決議通過/113年07月03日	資工系110級時序表	<p>決議：照案通過 修訂原因：</p> <p>一、110級入學學生因110學年度部分必修課程當年度未完成修課，該些課程目前已無開課，會影響其畢業。</p> <p>二、故擬修改110級時序表，修正對照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1193 1337 1944"> <thead> <tr> <th data-bbox="624 1193 699 1317">時序表</th> <th data-bbox="699 1193 1018 1317">擬新增</th> <th data-bbox="1018 1193 1337 1317">原條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24 1317 699 1944">110級</td> <td data-bbox="699 1317 1018 1944">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以及畢業學年度課程未開得修習 111 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FPGA 數位雜型設計」可認列「應用電子學」。</td> <td data-bbox="1018 1317 1337 1944">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得修習 111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td> </tr> </tbody> </table>	時序表	擬新增	原條文	110級	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以及畢業學年度課程未開得修習 111 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FPGA 數位雜型設計」可認列「應用電子學」。	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得修習 111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
時序表	擬新增	原條文								
110級	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以及畢業學年度課程未開得修習 111 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FPGA 數位雜型設計」可認列「應用電子學」。	十八、本系學生因復學、延畢或重修得修習 111學年度(含)後的課程時序表之必、選修課程對應列原級時序表屬性相近必、選修課程,如「電路學概論」可認列「基礎電學」、「電腦網路實驗」可認列「路由與交換實作」。								
資訊	資訊管理	科技學院	資管系	決議： 修訂原因：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管理學系	學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一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2 日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2 日	110-112 級時序表	<p>(一)資管系配合學校政策，為提升教學品質，確保符合實際開課情況，特修正 110 級 111 級、112 級時序表。</p> <p>(二)本系原配合學校政策，強力推動全面學生企業實習，本系規劃有資訊服務職場體驗 2 學分課程，經多年努力推動執行，發現同學多意興闌珊，致課程不易開成，為符合學校開課原則與開課品質的要求，遂建請同意將資訊服務職場體驗 2 學分課程改列於時序表中 B1 一般管理的選修課程。</p> <p>(三)另時序表中 A2 智慧企業學程 3 學分會計學選修課程，亦為符合實際開課執行經驗之需要，建請准予改為 2 學分。</p>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0 日	科技學院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2 日	資工系 110-111 級時序表	<p><b>決議：</b></p> <p>(一) 確定(1) I/O 介面設計 (3學分)從110級課程時序表移除。</p> <p>(二) 擬修改110級備註第十五、若生醫資電組「生醫資電組基礎模組」、「生醫資電應用模組」之課程因生醫資電組停開，得以自然生物科技學系相關必選修相關課承認抵。</p> <p>(三) 擬新增111級備註十三、若生醫資電組「生醫資電模組」之課程因生醫資電組停開，得以自然生物科技學系相關必選修相關課承認抵。</p> <p>(四) 擬增設110級時序表主修領域增設 110 -主修領域-生醫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生醫資電基礎模組</p> <p>(五) 擬新增110級時序表十九、應用硬體模組-I/O 介面設計，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p> <p><b>修訂原因：</b></p> <p>(一) 依據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學品質保證羽精進檢核第一次初檢會議提案二決議：</p>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1. 請各開課單位就初檢結果之說明予以修正，若有問題逕洽教務處。</p> <p>2. 請各系所(學位學程)於9/9開學前召開系所課委會，9/12/17:00前開院課委會，修改時序表，後於9/13/12:30加開校課委會審議。</p> <p>(二) 審查本學程110-111級課程時序表，以下課程已連續兩年未開課，擬建議是否先將課程移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I/O 介面設計 (3學分)</li> <li>2. 有機化學(1) (2學分)</li> <li>3. 有機化學(2) (2學分)</li> <li>4. 生物技術 (2學分)</li> <li>5. 轉譯醫學 (3學分)</li> <li>6. 醫學資訊應用 (3學分)</li> </ol>																														
自然生物科技學系	自然科學系113學年度第一期1系課程會議提案決議通過/113年9月10日	科技學院113學年度第一期1院課程委員會提案決議通過/113年9月12日	療癒所112-113級碩士班、碩士專班時序表	<p><b>決議：</b>依會議討論結果，重新修改碩士班、碩士專班時序表，續提院課程會議審議。</p> <p><b>修訂原因：</b></p> <p>(一)依據 113 年 9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第一次初檢會議決議辦理。</p> <p>(二)會議重點摘錄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li> <li>2.時序表內之課程，<b>若 2 個學年均未開課者，建議酌予移除。</b></li> </ol> <p>(三)盤點本系 112 及 113 級碩士班、碩士專班時序表，於 2 個學年均未開課之課程如下，擬討論是否予以移除。</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1563 1337 2033"> <thead> <tr> <th>年級</th> <th>科目名稱</th> <th>會議討論是否移除</th> <th>年級</th> <th>科目名稱</th> <th>會議討論是否移除</th> </tr> </thead> <tbody> <tr> <td>碩一</td> <td>癌症機轉與治療</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碩二</td> <td>失智症照護與輔助療法應用</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碩一</td> <td>生理回饋法</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d>碩二</td> <td>資料分析特論</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碩一</td> <td>自然芳香療法</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碩一</td> <td>免疫學與老化</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碩一	癌症機轉與治療	會議決議；保留	碩二	失智症照護與輔助療法應用	會議決議；刪除	碩一	生理回饋法	會議決議；刪除	碩二	資料分析特論	會議決議；刪除	碩一	自然芳香療法	會議決議；保留				碩一	免疫學與老化	會議決議；保留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碩一	癌症機轉與治療	會議決議；保留	碩二	失智症照護與輔助療法應用	會議決議；刪除																													
碩一	生理回饋法	會議決議；刪除	碩二	資料分析特論	會議決議；刪除																													
碩一	自然芳香療法	會議決議；保留																																
碩一	免疫學與老化	會議決議；保留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碩一	能量醫學	會議決議；保留				
				碩一	環境自然療癒學	會議決議；保留				
	自然生物科技學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提	科技學院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	生技系 110-113 級大學部時序表	<p><b>決議：</b>依會議討論結果，重新修改大學部時序表，續提院課程會議審議。</p> <p><b>修訂原因：</b></p> <p>(一)依據 113 年 9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第一次初檢會議決議辦理。</p> <p>(二)會議重點摘錄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li> <li>2.時序表內之課程，<u>若 2 個學年均未開課者，建議酌予移除。</u></li> </ol> <p>(三)盤點本系 110 級、111 級、112 級及 113 級大學部</p>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案二決議通過/113年09月10日	決議通過/113年09月12日		<p>時序表，於2個學年均未開課之課程如下，擬予以移除。</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488 1339 1731"> <thead> <tr> <th>年級</th> <th>科目名稱</th> <th>會議討論是否移除</th> <th>年級</th> <th>科目名稱</th> <th>會議討論是否移除</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一</td> <td>作物生產概論</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d>大三</td> <td>化粧品調製學(含實驗)</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r> <tr> <td>大二</td> <td>環境教育</td> <td>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td> <td>大三</td> <td>環境科學</td> <td>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td> </tr> <tr> <td>大二</td> <td>食品分析(含實驗)</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大三</td> <td>應用微生物</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應用植物組織培養學(含實驗)</td> <td>會議決議；保留(111級改課程名)</td> <td>大三</td> <td>在地小農經濟</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植物生理學</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大四</td> <td>生物科技專利</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食品微生物(含實驗)</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大四</td> <td>輻射自然療癒特論</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綠色化學與前瞻科技</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d>大四</td> <td>生態農場綠設計</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自由基與抗氧化</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d>大四</td> <td>消費者健康資訊學</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大二</td> <td>有機農業</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d>大四</td> <td>生技產業行銷</td> <td>會議決議；刪除</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大四</td> <td>食品安全管制系統</td> <td>會議決議；保留</td> </tr> </tbody> </table>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大一	作物生產概論	會議決議；刪除	大三	化粧品調製學(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二	環境教育	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	大三	環境科學	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	大二	食品分析(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三	應用微生物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應用植物組織培養學(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111級改課程名)	大三	在地小農經濟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植物生理學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生物科技專利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食品微生物(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輻射自然療癒特論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綠色化學與前瞻科技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生態農場綠設計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自由基與抗氧化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消費者健康資訊學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有機農業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生技產業行銷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會議決議；保留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年級	科目名稱	會議討論是否移除																																																																	
大一	作物生產概論	會議決議；刪除	大三	化粧品調製學(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二	環境教育	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	大三	環境科學	會議決議；保留(自主學習)																																																																	
大二	食品分析(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三	應用微生物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應用植物組織培養學(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111級改課程名)	大三	在地小農經濟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植物生理學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生物科技專利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食品微生物(含實驗)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輻射自然療癒特論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綠色化學與前瞻科技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生態農場綠設計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自由基與抗氧化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消費者健康資訊學	會議決議；刪除																																																																	
大二	有機農業	會議決議；保留	大四	生技產業行銷	會議決議；刪除																																																																	
			大四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會議決議；保留																																																																	
資訊科技進修學位學程113	資訊科技進修學位學程113	科技學院113年度第一學期第	資科學程110-113級時序表	<p><b>決議：</b></p> <p>(一) 同意刪除110級、111級、112級課程時序表中物聯網實務應用(3學分)、無人機應用(3學分)、電子商務實務(3學分)、智慧機器人應用(3學分)等四門課程；刪除113級課程時序表中無人機應用(3學分)、智慧機器人應用(3學分)等二門課程。</p>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士學位學程	學年度第一期第1次學程課程會議提案一決議通過 /113年09月11日	1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年09月12日		<p>(二) 110級、111級、112級課程時序表備註說明新增視學生實際狀況，經本學程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課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路由與交換實作(3學分)。</li> <li>2. 網路工程師認證(3學分)。</li> <li>3. 生產與作業管理(3學分)。</li> <li>4. ERP 概論(3學分)。</li> <li>5. ERP 配銷模組(3學分)。</li> <li>6. ERP 生產模組(3學分)。</li> <li>7. 數位錄影(3學分)。</li> </ol> <p><b>修訂原因：</b></p> <p>(一) 本學程配合學校政策，為提升教學品質，確保符合實際開課情況，特修正110級、111級、112級、113級時序表。</p> <p>(二) 本學程為符合學校開課原則與開課品質的要求，遂建請同意修改物聯網實務應用(3學分)、無人機應用(3學分)、電子商務實務(3學分)、智慧機器人應用(3學分)共四門課程，如110級、111級、112級、113級時序表。</p> <p>(三) 另部分課程因學生需求不同，得視學生實際狀況，經本學程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此類課程如後：路由與交換實作、網路工程師認證、生產與作業管理、ERP 概論、ERP 配銷模組、ERP 生產模組、數位錄影等課程，詳細如110級、111級、112級時序表備註說明。</p>			
科技學院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學位	科技學院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學位學程113學年度第一期第1次	科技學院113學年度第一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決議	碩士級112-113級時序表	<p><b>決議：</b></p> <p>(一)將從未開設過的課程（共 11 門）從 112 級與 113 級的時序表中刪除。</p> <p>(二)針對近年來未開設的課程（自 110 學年度起），其中包含「專題討論(1)」、「專題討論(2)」及「環境監測」3 門課，移至時序表備註並加以說明。</p> <p><b>修訂原因：</b></p> <p>(一)依據教務處於 113 年 9 月 3 日召開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第一次初檢會議」中提案二檢核指標 1-6-3。</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1854 1343 2022"> <tr> <td data-bbox="624 1854 692 2022">1-6-3</td> <td data-bbox="692 1854 1011 2022">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td> <td data-bbox="1011 1854 1343 2022">1.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td> </tr> </table>	1-6-3	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	1.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
1-6-3	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	1.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學程	學程課程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年09月10日	通過 /113年09月12日		(2)未符合系專業領域 (3)開設低於學校自訂之應開學分數 (4)開設學分數與課程規劃表之學分數不同	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 2. 若111-112學年度均未開設者建議予以移除。
<p>(二)依據教務處 113 年 9 月 5 日來信【110-111 級原規劃適用該級的時序表，預計規劃某年級開設的選修課程卻未開設者，建議於該級時序表中未開設者酌予移動一半到備註，於備註中說明「哪些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酌予開課」。然移動後時序表中(不含備註)的選修學分數應高於學生應選修學分數。】辦理。</p> <p>(三)因 110 級與 111 級尚未畢業之學生皆已修畢畢業學分，經與教務處確認後，不須修改 110 級與 111 級的時序表，改為調整 112 級與 113 級的時序表。</p> <p>(四)依以下情形進行調整：1. 皆未開設的課程；2. 近年來未開設的課程。請刪除或移動至時序表備註，並予以說明。</p>					
112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		112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共計 4 門)			
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			
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			
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			
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		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			
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 2 學分-碩一下					
綠色生產技術-2 學分-碩一上					
嘉德麗亞蘭栽培管理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營建廢棄物回收製程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環境健康科學-2 學分-				-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碩二下 汙染物傳輸模式-3 學分-碩一下 流體力學-3 學分-碩二下	
				<b>113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b>	<b>113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 (共計 4 門)</b>
				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
				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
				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
				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	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
				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2 學分-碩一下	
				綠色生產技術-3 學分-碩一上	
				嘉德麗亞蘭栽培管理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營建廢棄物回收製程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環境健康科學-2 學分-碩二下	-
				汙染物傳輸模式-3 學分-碩一下	
				流體力學-3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碩	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在職學位課程	科技學院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碩士在職課程 112-113	<b>決議：</b> (一)將從未開設過的課程(共 11 門)從 112 級與 113 級的時序表中刪除。 (二)針對近年來未開設的課程(自 110 學年度起),其中包含「專題討論(1)」、「專題討論(2)」及「環境監測」3 門課,移至時序表備註並加以說明。 <b>修訂原因：</b>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士在職學位課程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0 日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提案二決議通過 /113 年 09 月 12 日	級時序表	<p>(一)依據教務處於 113 年 9 月 3 日召開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第一次初檢會議」中提案二檢核指標 1-6-3。</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528 1337 904"> <tr> <td data-bbox="624 528 692 904">1-6-3</td> <td data-bbox="692 528 1011 904">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 (2)未符合系專業領域 (3)開設低於學校自訂之應開學分數 (4)開設學分數與課程規劃表之學分數不同</td> <td data-bbox="1011 528 1337 904">3.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 4. 若 111-112 學年度均未開設者建議予以移除。</td> </tr> </table> <p>(二)依據教務處 113 年 9 月 5 日來信【110-111 級原規劃適用該級的時序表，預計規劃某年級開設的選修課程卻未開設者，建議於該級時序表中未開設者酌予移動一半到備註，於備註中說明「哪些選修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酌予開課」。然移動後時序表中(不含備註)的選修學分數應高於學生應選修學分數。】辦理。</p> <p>(三)因 110 級與 111 級尚未畢業之學生皆已修畢畢業學分，經與教務處確認後，不須修改 110 級與 111 級的時序表，改為調整 112 級與 113 級的時序表。</p> <p>(四)依以下情形進行調整：1. 皆未開設的課程；2. 近年來未開設的課程。請刪除或移動至時序表備註，並予以說明。</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9 1447 1337 2031"> <thead> <tr> <th data-bbox="639 1447 979 1570">112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th> <th data-bbox="979 1447 1337 1570">112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共計 4 門)</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39 1570 979 1655">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td> <td data-bbox="979 1570 1337 1655">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655 979 1740">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td> <td data-bbox="979 1655 1337 1740">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740 979 1865">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td> <td data-bbox="979 1740 1337 1865">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865 979 1951">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td> <td data-bbox="979 1865 1337 1951">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951 979 2031">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 2 學分-碩一下</td> <td data-bbox="979 1951 1337 2031"></td> </tr> </tbody> </table>	1-6-3	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 (2)未符合系專業領域 (3)開設低於學校自訂之應開學分數 (4)開設學分數與課程規劃表之學分數不同	3.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 4. 若 111-112 學年度均未開設者建議予以移除。	112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	112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共計 4 門)	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	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	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	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	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	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 2 學分-碩一下	
1-6-3	選修課程依課程規劃表開課，無下列情形：※ (1)皆未開設 (2)未符合系專業領域 (3)開設低於學校自訂之應開學分數 (4)開設學分數與課程規劃表之學分數不同	3. 選修課程應開於時序表的當學年度，且學分數應相同，不宜出現「兩、三年內列於時序表卻未開設」現象。 4. 若 111-112 學年度均未開設者建議予以移除。																	
112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	112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共計 4 門)																		
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																		
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																		
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																		
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	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																		
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 2 學分-碩一下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綠色生產技術-2 學分-碩一上	
				嘉德麗亞蘭栽培管理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營建廢棄物回收製程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環境健康科學-2 學分-碩二下	-
				汙染物傳輸模式-3 學分-碩一下	
				流體力學-3 學分-碩二下	
				<b>113 級從未開設課程 (共計 11 門)</b>	<b>113 級近年未開設課程 (110 學年度以後) (共計 4 門)</b>
				循環農業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1)-1 學分-碩一上
				透水混凝土配比製作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專題討論(2)-1 學分-碩一下(111-2 曾開課)
				透水混凝土試體的抗壓與滲透性時驗-2 學分-碩二下	永續綠色科技實習-3 學分-碩二下
				透水鋪面試驗-2 學分-碩二下	環境監測-2 學分-碩一下
				再生粒料物理性質與試驗-2 學分-碩一下	
				綠色生產技術-3 學分-碩一上	
				嘉德麗亞蘭栽培管理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營建廢棄物回收製程與實驗-2 學分-碩二上	
				環境健康科學-2 學分-碩二下	-
				汙染物傳輸模式-3 學分-碩一下	
				流體力學-3 學分-碩二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下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科技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本處將於9月23-25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十三：審議藝術與設計學院所屬系所 110~113 級時序表修訂案，提請討論。(藝術與設計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3年9月12日藝術與設計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修訂說明如表11：

表11 藝術與設計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會議決議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3.09.10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 /113.09.12	照案通過，並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110、111 級時序表	1.刪除 A1 繪畫文創學分學程四年級「文字藝術」課程 2 學分。 2.刪除 A2 數位設計學分學程四年級「微型創業」課程 2 學分。 3.修正課程名稱，A2 數位設計學分學程三年級「影片拍攝與剪輯」3 學分，改為「自媒體實務」3 學分。
建築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2、113 級時序表	1.刪除 A1 繪畫文創學分學程四年級「文字藝術」課程 2 學分。 2.刪除 A2 數位設計學分學程四年級「微型創業」課程 2 學分。
				110、	1.110-111 年皆未開設表現法及地方構築學程項下之「閒置空間」課程 2 學分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會議決議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113.09.11			111 級時序表	及建築設計及實務學程項下之「結構特論」課程 2 學分，配合課程調整刪除此二門課程。 2.110-111 年皆未開設「建築氣候學」課程，故擬於備註欄加註「建築氣候學」課程，得視學生需求，經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酌予開課。
民族音樂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3.09.04			111~113 級時序表	111-113 級展演創作學程，配合課程調整，擬將以下課程刪除： 1.大一 形體訓練(一)2 學分 形體訓練(二)2 學分 2.大二 瑜珈 2 學分 3.大三 影像音樂賞析與實務 2 學分 4.大四 創造力肢體(一) 2 學分 創造力肢體(二) 2 學分 5.以下課程擬調整課名: 原大四 樂器製作與維修實習(一) 2 學分 樂器製作與維修實習(二) 2 學分 改為: 樂器製作與維修(一) 2 學分 樂器製作與維修(二) 2 學分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藝術與設計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本處將於9月23-25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十四：人文學院生死系 113-2 學期海外移地學習課程開課審查案，提請討論。(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3年09月11日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及113/09/10生死學系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二、授課課程內容強化到當地解決社會問題的PBL。
- 三、海外移地教學課程，共計1門，課程說明如表12。

表12 移地教學課程說明

開課學期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必修修	學分數	授課教師	對應時序表	地點	移地教學期程
113-2	生死學系	老人與長期照護社會工作	選修	2	蔡長穎、張國偉	112級	澳門聖若瑟大學	114年1月12日至1月18日共7天。 (1/12 飛抵澳門; 1/18 飛返台灣)

四、海外移地教學課程計畫書如附件2。

決議：

- 一、以上課程海外移地教學授課時數符合規定。
- 二、依據「南華大學境外移地教學實施辦法」第四條規定「境外移地教學以在暑假或寒假辦理為原則，暑假所開課程應納入秋季計算，寒假所開課程應納入春季計算」，經檢核結果如下：「老人與長期照護社會工作」課程，開課學期為113-2，符合此原則；授課課程內容強化到當地解決社會問題的PBL。
- 三、請以上課程依國際處意見辦理，移地教學計劃書及相關資料依國際處審核後方可執行，並請遵循移地教學與教務相關法規辦理。
- 四、移地教學課程，為避免修課學生常選錯課，請由各開課單位逕行幫學生預選課程，不開放學生自行加、退選，以免有其他學生誤選課程。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12)。**